

合同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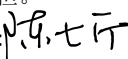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创建时间：2023-12-13



用钉钉扫码



审批编号	202312131708000028191
创建人	黄勇
创建人部门	通力集团-事业发展中心-事业发展中心-建筑事业部
标题	重新报批：杜奇志施工公司（2023年）画堂春锦苑8#住宅楼建设工程—“内包合同”。现经再次充分沟通，承包人同意合同内容，并按最终审定价的3%上交管理费。（相关税费承担详见本钉钉情况说明或合同第六条涂色部分）请各位领导审批。
合同类型	内包合同
合同编号	2023-002
甲方单位名称	新疆通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单位名称	杜奇志
情况说明	一、工程范围及内容：经甲方确认的8#住宅楼施工图中的全部内容【包括建筑、结构、消防弱电布管、采暖、通风弱电布管、主楼及防空地下室给、排水、消防水、强弱电综合布线管线、预埋等各专业工程（含预留洞口）】、以及深化的效果图和最终确定的施工图；经甲方盖章确认的设计变更、经济签证费用另行增加。（不含门窗、电梯、消防及公共区域二次装修） 二、合同工期：开工日期：2023年8月25 日；竣工日期：2025年1月15日（或以建设方书面通知为准）。 五、工程总造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 元，定额计价，每期核实产值，最终以工程结算定案价为准。 六、本工程税费、税负：①所得税税负：由甲方承担②增值税税负不低于2%，因本项目的进项税多于销项税导致的进项税留抵即增值税税负为0的情况下，乙方同意按不含税工程造价的2%承担增值税（一般为预交增值税金额），并从项目工程资金中扣除。③本工程涉及的其他税费据实由乙方承担。 十二、最终结算详见合同 十三、付款约定如下： ①本工程进度及结算付款分为现金和工抵两部分，按最终审核价 70 %现金、 30 %工抵，分期按比例支付。 ②在工程达到预售节点条件后，提供给乙方可工抵房源表，并列明销售价格，乙方从房源表中选购与核算产值相对应的房源。 ③在工程达到预售节点条件后，开始按月审核支付工程进度款；进度款按双方核算产值的80%进行支付（其中：70%现金、 30%工抵）。 ④竣工验收合格并取得质检部门验收合格意见后，支付完成产值的80%（其中：70%现金、30%工抵）。 ⑤结算完成并出具审核定案报告后，支付至审定结算价的97%，其中工抵全部完成。 ⑥向承包人累计支付工程价款数额达到合同价款80%时停止支付工程款，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等全部工作且办理完竣工结算后，支付至竣工结算总价的97%，预留结算价款3%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其中外墙及屋面防水工程预留结算价款1%为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保期满无任何问题后无息支付，其他结算价款2%工程质量保修金，待工程质保期满无任何问题后无息支付）。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以工程竣工备案完成、完善整改意见并正式移交甲方之日起计算。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房屋建筑的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2、装修工程为贰年； 3、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伍 年 4、电气管线、上下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贰年； 5、采暖、空调及制冷系统工程为贰个采暖期或供暖期； 6、其他约定：本工程未约定项目质保期为贰年； 7、如24小时内不到场配合甲方进行维修，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处理，费用从质保金中双倍扣除且后续保修责任仍由乙方承担。
附件	2023-002杜奇志：2次修订画堂8#住宅楼内包合同（冯总重新修订2023.12.12）.doc 23.12.8评审纪要-杜奇志画堂8#楼内包合同(1).xlsx
	同意

审批流程	李全伟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3 17:45:56
	冯建辉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3 18:07:09
	贺宇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3 18:16:27
	张强律师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3 18:27:39
	欧振华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4 11:12:26
	关于所得税税负比例, 双方商定是由甲方承担。		
	陈七斤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4 11:47:53
	同意 范伟东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4 12:13:52
	同意 张璐燕 已同意	签名: 	2023-12-14 13:59:58
抄送 熊启东, 沈陈瑾慧, 王志华, 付光英, 周佳奇, 张强律师, 管锡哲, 杨文杰, 李全伟, 冯建辉, 贺宇, 欧振华, 陈七斤, 管丽萍			2023-12-14 13:59:58

打印时间: 2023-12-14 16:04 打印人: 黄勇